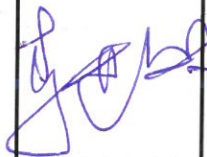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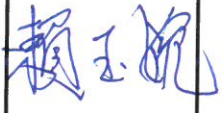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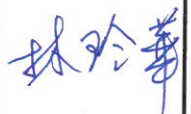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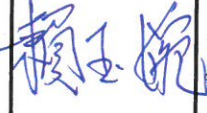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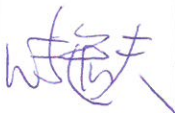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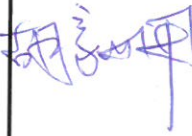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討論題綱及議決事項檢核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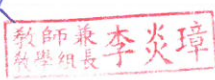
討論題綱 (第 1 次範圍)	核檢 (第幾次會議 討論)	討論題綱 (第 2 次範圍)	核檢 (第幾次會議 討論)	討論題綱 (第 3 次範圍)	核檢 (第幾次會議 討論)	討論題綱 (第 4 次範圍)	核檢 (第幾次會議 討論)
1、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事項	第 1 次	1、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	第 3 次 (臨時動議)	1、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事項	第 3 次	1、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	第 6 次
2、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第 1 次	2、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	第 6 次	2、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	第 3 次	2、審核教科書版本	第 5 次
3、校訂課程評量方式與原則	第 1 次	3、下學期作文篇數之規劃	第 2 次	3、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第 3 次 (臨時動議)	3、本國語作文篇數之規劃	第 6 次
4、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第 1 次 (臨時動議)	4、下學期教科書選用審核	第 5 次			4、通過本校(下)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	第 6 次
						5、本學期課程評鑑結果檢核與課程修正事項	第 5 次
						6、其他：戶外教育、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或下學年學校重要行事	第 3 次

彰化縣員林市東山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

彰化縣員林市東山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11 學年度 第 1 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1 年 12 月 28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	N203 教室			
出席者 簽到表	校長		一年級 學年主任		語文 領域代表		學生家長 委員會 代表	
	教務 主任		二年級 學年主任		數學 領域代表		特教 代表	
	學務 主任		三年級 學年主任		社會 領域代表			
	總務 主任		四年級 學年主任		自然與 生活科技 領域代表			
	輔導 主任		五年級 學年主任		藝術 與人文 領域代表			
	教學 組長		六年級 學年主任		健康 與體育 領域代表			
	訓育 組長				綜合 活動 領域代表			
列席				記錄	李炎璋			
主席	校長 李世勳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討論事項及決議

案由一：有關111學年度第2學期教科書版本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考量課程上下學期銜接之整體性，擬延用以111學年度第1學期各學年段採取版本。

決議：同意13票，無意見1票，不同票意0票，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校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本學期研習計畫(如紙本手冊)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13票，無意見1票，不同票意0票，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校校訂課程評量方式與原則提請討論。

決議：依往例辦理；同意13票、無意見1票，不同票意0票，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附加決議，請教務處隨時依教師需求及法令於群組公告新增之研習。

散會：下午14時。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